

2021年作曲系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办法

一、须提交的材料

1. 本人身份证件（验原件，交复印件）。
2. 网上报名表（务必在报名表上签字，否则无效）。
3.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）的书面推荐意见（《专家推荐书》须在网上下载标准格式并应有专家亲笔签字，见博士招生简章下方的附件）。

4. （1）已获硕士学位人员须提交：a.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；b. 硕士学位论文；c. 答辩委员会决议（以上三项材料本院硕士毕业生免交）；d.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

（2）硕士研究生毕业人员须提交：a.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；b. 硕士学位论文或一篇相当于所报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；c.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

注：此类考生录取前须取得硕士学位，并验学位证书原件。

（3）应届毕业生须提交：a.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；b. 硕士学位论文（尽可能完整）；c. 学生证复印件（验原件）；d. 学位授予单位教务部门开具的“应届硕士生”证明并注明在读研究方向和学号。

注：此类考生录取前须取得硕士学位，并验学历与学位证书原件。

（4）同等学力人员须提交：a. 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（验原件）；b. 学术论文（具体请参阅各专业方向要求）；c. 假如修读过硕士课程，须提交成绩单。

以上四类考生如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学位的，应到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（验原件，交复印件）。

5. 各专业方向须提交的专业材料

（1）报考作曲方向的考生应提交：

本人独立创作的作品三首，其中最少包含一首交响乐队作品（三管或三管以上编制），另外两首作品可为室内乐、声乐、民乐、电子音乐等。同等学力人员须提交上述要求的作品，同时须提交一篇相当于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。

（2）报考作曲技术理论各方向的考生应提交：

报考复调、和声、音乐分析专业的考生须提交两篇学术论文，其中一篇必须1万字以上；同时，须提交两首室内乐作品（非改编，中西乐器不限）。同等学力人员须提交三篇学术论文，每篇字数在1万字左右；同时，须提交两首室内乐作品（非改编，中西乐器不限）。

报考配器专业的考生须提交两篇学术论文，其中一篇必须1万字以上；同时，须提交一首本人独立创作的管弦乐作品（双管以上编制）。同等学力人员须提交三篇学术论文，每篇字数在1万字左右；同时，须提交一首本人独立创作的管弦乐作品（双管以上编制）。

备注：以上各方向所报材料需经专家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考试。

二、加试

以同等学力报考者需加试的科目：

（1）思想政治理论；（2）作曲；（3）音乐分析

备注：加试成绩以60分为及格，不及格者不得进入正式考试环节。

三、考试科目及要求

专业方向	初试	复试
作曲	1. 外语 2. 主科 3. 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	1. 西方音乐史 2. 面试：作曲方向介绍个人创作或学术研究成果；分析 8-10 首经典作品
配器	1. 外语 2. 主科 3. 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	1. 西方音乐史 2. 面试：介绍个人学习研究经历和成果；经典作品的配器分析
和声 (本年度暂不招生)	析（本专业方向除外） 与作曲（四重奏以上编制）	1. 西方音乐史 2. 面试：和声听辨；介绍个人学术研究成果

音乐分析		1. 西方音乐史 2. 面试：介绍个人学习研究经历和成果；辨认 8-10 首经典作品（含从十六世纪到二十世纪各种风格）
复调		1. 西方音乐史 2. 面试：钢琴视奏；辨认 5 首复调音乐作品的风格与技术（中世纪至现代）；介绍个人学习工作经历和学术研究成果

备注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考试科目要求（本专业方向除外）

该科目每项考试时间分别为 2 小时，总共 8 小时，分两次考试。

（一）和声：

1. 分析题：就所给的完整音乐作品或音乐作品中的段落进行和声分析，标出调性、和弦及相关的和声进行，并指出它的音乐风格或时

代所属。

2. 写作题：为指定的高音声部或低音声部旋律，写作大小调风格的四部和声。

（二）音乐分析

1. 分析题：就所给作品画出曲式分析图示，最小曲式单位为乐段或一部曲式。图示中要求包括准确的曲式名称，小节号，调式调性等内容。

2. 简答题：就已给作品，以主题核心材料与布局、写作逻辑与音乐风格、音乐写作手法等角度，根据问题进行简要回答。

（三）复调

1. 写作题：二至四声部对位写作题1-2题, 或二至四声部赋格曲片段写作。

2. 分析题：分析中型以上复调全曲或片段，用图示和文字加以说明。

（四）配器

1. 简答题：乐器法、配器法知识。

2. 分析题：分析所给音乐片段的配器手法。

3. 配器写作。

（五）作曲

根据所给音乐主题写作一个音乐片段（四重奏以上编制）。